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73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本次网下配售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3、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8.00元/股，发行数量为6,000万股，其中，网下配售数量为1,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网上发行数量为4,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

4、本次发行的网下配售工作已于2010年10月11日结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网下发行的有效申购资金总额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验证报告；网下发行过程已经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5、根据2010年10月8日公布的《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亦视同向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一、网下申购情况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7号）的要求，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

根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招商证券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在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申报的49家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

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842,460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22,170万股。

二、网下申购获配情况

本次发行中通过网下配售向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1,200万股，有效申购数量为22,17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配售比例为5.41271989%，认购倍数为18.48倍。

三、网下配售结果

所有获得配售的配售对象、获配数量列示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 (万股)	实际获配股数 (万股)
1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700	37.889
2	东风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00	32.4763
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200	64.9526
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430	23.2746
5	国海债券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4年9月2日）	240	12.9905
6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200	64.9526
7	华泰紫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	5.4127
8	华泰紫金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	5.4127
9	华泰紫金鼎步步为盈子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3年10月22日)	100	5.4127
10	华泰紫金优债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7年5月11日）	400	21.6508
11	华泰紫金现金管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7年8月20日）	100	5.4127
12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50	8.119
13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200	64.9526
14	受托管理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00	10.8254
15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值投资产品	100	5.4127

16	受托管理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稳健型组合	100	5.4127
17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200	10.8254
18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200	10.8254
19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一个险投连	100	5.4127
20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策略投资产品	100	5.4127
21	受托管理嘉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00	5.4127
22	受托管理嘉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险万能产品 (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00	5.4127
23	受托管理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证券账户 (网下 配售资格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200	64.9526
24	受托管理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130	7.0365
25	受托管理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 (网下 配售资格截至 2011 年 7 月 14 日)	380	20.5683
26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200	64.9526
27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1200	64.9526
28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200	64.9526
29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得意理财	1200	64.9526
30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400	21.6508
31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万能险	400	21.6508
32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400	21.6508
33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400	21.6508
34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万能-团险万能	400	21.6508
35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600	32.4763
36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600	32.4763
37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0	16.2381
38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0	16.2381

39	大亚湾核电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200	64.9526
40	湖南华菱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00	5.4127
41	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	21.6508
42	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	16.2381
43	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	27.0635
44	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	5.4127
45	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40	23.8159
46	华富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	21.6508
47	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	27.0635
48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00	5.4127
49	山西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00	5.4127

1、上表中的“获配股数”是以本次发行网下配售的配售比例为基础，再根据《发行公告》规定的零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3、本次网下配售零股22股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四、持股锁定期限

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自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五、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配售对象申购款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照《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六、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邮 编：518026

联系电话：0755—25310057 0755-83734796

联 系 人：刘彤、廖围、王建政、徐锦、孟祥友、李弦、袁新熠、刘晓晨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13日